**四川省广元市职业高级中学校**

**纪律扣分标准(试行)**

一、出勤：

1、40人以下班级每天准假2人，40人以上班级每天准假3人，以请假条签审为准。

2、请假每人次扣0.5分。

3、迟到每人次扣1分。

4、旷课每人次扣 2分。

二、一般违纪：

1、上课睡觉、玩手机，上课时间校园游荡，每人次扣2分。

2、攀折树木、践踏绿地、破坏环境、浪费水电，每人扣2分。

3、损害公共设施和公共财产，照价赔偿，每人次扣5分。

4、违反就餐秩序，带袋装食品到教学楼、公寓楼，每人次扣2分。

三、违反中职学生《十不准》和“三禁两不”规定：

1、携带、私藏管制刀具，每人次扣5分；使用管制刀具，每人次扣10分。

2、打架斗殴、结伙抱团每人次扣10分。

3、翻墙出校、夜不归寝、强行出校、冲撞门卫每人次扣5分。

4、喝酒、抽烟、赌博、偷盗的每人次扣5分。

四、本标准解释权归政教处所有。